

附表

## 2022 年综合运输春运疫情防控分类应对 工作预案要点

分类 工作措施 类别	I类 疫情零星散发	II类 局部聚集性疫情	III类 较大规模疫情暴发
运输组织	<p>1.省际交通。 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旗）人员严格限制出行。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旗）人员，非必要不出行。确需出行的，须在进站环节（乘坐国内客运航班须在登机前），查验旅客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按规定严格控制交通工具载客率。</p> <p>2.省内交通。 （1）城际出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辖区内的出行要求由各地根据当地疫情形势和实际情况制定并对外发布。</p>	<p>1.省际交通。 （1）针对疫情发生地所在县级行政区或设区的市的城市市区，应视情暂停道路、水路客运运营。 （2）省级人民政府视情协调铁路部门，铁路客运站车依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首都严格进京管理联防联控协调机制要求和属地疫情防控政策执行。 （3）根据有关规定，按程序报批后，省级人民政府视情采取限制机场航班运行措施。 （4）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旗）人员严格限制</p>	<p>1.省际交通。 （1）疫情发生地所在县或设区的市，应当暂停道路、水路客运运营。 （2）省级人民政府视情协调铁路部门，铁路客运站车依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首都严格进京管理联防联控协调机制要求和属地疫情防控政策执行。 （3）根据有关规定，按程序报批后，省级人民政府视情采取限制机场航班运行措施。</p> <p>2.省内交通。 ——城际出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辖区内的出行要求由各地根据</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分类</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作措施</div> <div style="text-align: left;">类别</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I类</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疫情零星散发</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II类</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局部聚集性疫情</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III类</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较大规模疫情暴发</div>
运输组织	<p>(2) 城市交通。暂停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跨城公交服务，并对途经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公交线路实施甩站运行。暂停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跨城出租汽车（包括网约车）、顺风车服务。</p>	<p>出行。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旗）人员，非必要不出行。确需出行的，须在进站环节（乘坐国内客运航班须在登机前），查验旅客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按规定严格控制交通工具载客率。</p> <p>2.省内交通。</p> <p>——城际出行。</p> <p>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辖区内的出行要求由各地根据当地疫情形势和实际情况制定并对外发布。</p> <p>——城市交通。</p> <p>暂停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跨城公交服务，并对途经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公交线路实施甩站运行，或视情停运。暂停中风险、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跨城出租汽车（包括网约车）、顺风车服</p>	<p>当地疫情形势和实际情况制定并对外发布。</p> <p>——城市交通。</p> <p>疫情防控领导机构可根据需要暂停城市交通客运服务。停运期间，要为医护人员、老弱病残幼等各类重点人员提供必要的出行保障。</p>

分类 工作措施 类别	I类 疫情零星散发	II类 局部聚集性疫情	III类 较大规模疫情暴发
		务。停运期间，要为医护人员、公共服务人员、老弱病残幼等各类重点人员提供必要的出行保障。	
安全应急	1.组织开展部际春运安全和疫情防控检查，制定印发检查指南，指导各省（区、市）进行自查。 2.按照相关应急预案，指导地方加强应急运力储备和应急演练。	1.制定印发检查指南，指导各省（区、市）进行自查（出现局部聚集性疫情的地区除外）。 2.指导局部聚集性疫情发生地及时启动预案，协调解决跨区域应急处置人员物资保障运输问题。	1.制定印发检查指南，指导各省（区、市）进行自查（出现疫情暴发的省份除外）。 2.指导疫情暴发省份及时启动预案，协调解决跨区域应急处置人员物资保障运输问题。
运输服务	1.积极推广电子客票、联网售票服务，及时增加进站通道、安检通道。 2.加强干线运输与城市交通衔接，特别是夜间综合运输服务衔接。 3.强化高速公路收费站和服务区管理和疫情防控。 4.积极关爱帮扶重点旅客，开通无健康码通道，为老年	在I类情况工作措施基础上，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及时调整实施票务退改签政策。疫情发生地所在县级行政区或设区的市的城市市区，应当严格按照规定设置卫生检疫站。同时，确保公路交通网络不断，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不断，疫苗等防疫物资，煤炭、天	在I类情况工作措施基础上，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及时调整实施票务退改签政策。疫情发生地所在县或设区的市，应当严格按照规定设置卫生检疫站。同时，确保公路交通网络不断，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不断，疫苗等防疫物资，煤炭、天然气等能源物资，

分类 工作措施 类别	I类 疫情零星散发	II类 局部聚集性疫情	III类 较大规模疫情暴发
	人提供代查代办服务。 5.确保公路交通网络通畅。	然气等能源物资，以及粮食、蔬菜等生产生活物资优先便捷通行。	以及粮食、蔬菜等生产生活物资优先便捷通行。
客流研判	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春运工作专班共享数据，开展春运客流大数据监测分析，分期形成客流趋势预测报告，提供决策参考。	同 I 类情况。	不开展。
协同机制	建立相关部门参与的春运工作协同机制，及时共享信息，按日开展调度。	在 I 类情况工作措施基础上，根据需要随时进行调度。	在 I 类情况工作措施基础上，根据需要随时进行调度。
宣传引导	1.宣传各地引导职工错峰放假、高校学生错峰开学、景区限量预约错峰接待的措施和做法。 2.及时发布客流预测信息、景区预约信息和实际客流信息。	在 I 类情况宣传引导措施基础上，重点宣传引导公众非必要不前往疫情发生地。	在 I 类情况宣传引导措施基础上，引导公众减少出行。